2026年灵宝市西阎乡大阎村至南大阎自然村交通道路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LBGZ[2026]198-ZC159、灵宝竞磋采购-2026-116、HNHA-2026-009

采　　购　　人：灵宝市西阎乡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环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1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4
第三部分　磋商评审办法.....24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32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55
第六部分　图纸.....56
第七部分　技术标准和要求.....57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58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LBGZ[2026]198-ZC159、灵宝竞磋采购-2026-116、HNHA-2026-009

2、项目名称：2026 年灵宝市西阎乡大阎村至南大阎自然村交通道路建设项目

3、预算金额：92.358943 万元

4、最高限价：92.358943 万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万元）	包最高限价（万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万元）
1		2026 年灵宝市西阎乡大阎村至南大阎自然村交通道路建设项目	92.358943	92.358943	是	92.358943

5、采购需求：

5.1、项目概况：铺设18cm厚混凝土道路693m及路基处理，配套建设混凝土边沟546m，圆管涵1处及护栏等附属设施，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等；

5.2、招标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5.3、标段划分：不划分标段；

5.4、计划工期：30 日历天；

5.5、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5.6、建设地点：灵宝市西阎乡

6、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同时投标人必须是中小企业,并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须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真实有效的营业执照；

3.2、投标人须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且须提供自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以社保网络查询或社保中心出具的证明为准,新成立

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3.4、投标人自行出具本企业的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3.5、投标人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结果（查询/承诺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信息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3.8、投标人需提供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3.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0、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竞争

性磋商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响应人凭CA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

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手册：http://gzjy.smx.gov.cn/fwzn/004003/20200325/2b5a3a5a-f987-405c-993f-88f43e1d1ac3.html

办理CA证书：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31102/4defc9b5-408e-47f2-9e9f-1f376a06ee1f.html）

2、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6年09月24日至2026年10月14日08时30分。

3、招标文件费：本项目为全电子招标，不再收取招标文件费。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响应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响应人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每位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因响应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四、投标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10月14日08时30分;

2、开标地点：灵宝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资格审查内容以响应文件为准，响应人可使用电子营业执照，其资料真实性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同时，响应人要完善主体库。

2、评审打分部分:评审打分部分仍按照100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响应人自行上传到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响应人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响应文件编制，在响应文

件编制时,应明确将响应人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等信息编入响应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审打分。

4、响应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文件下载、响应文件的递交等工作，因响应人操作不当等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招标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项目，开标时无需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业务办理指南。

八、联系方式

监督机构：灵宝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电话：0398-8852670

监督单位：中 共灵宝市西阎乡纪律检查委员会

联系电话：0398-6913431

采 购 人：灵宝市西阎乡人民政府

联 系 人：张女士

电　　话：13629820978

代理机构：河南环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3373982889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菊街 30 号

2 号楼 1 单元 11 层 188 号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 购 人：灵宝市西阎乡人民政府 联 系 人：张女士 电　　话：13629820978 地　　址：灵宝市西阎乡西阎街 1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环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3373982889 公司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菊街 30 号 2 号楼 1 单元 11 层 188 号
3	项目名称	2026 年灵宝市西阎乡大阎村至南大阎自然村交通道路建设项目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5	项目概况	铺设18cm厚混凝土道路693m及路基处理，配套建设混凝土边沟546m，圆管涵1处及护栏等附属设施；
6	标段划分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7	磋商范围	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8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9	计划工期	30 日历天
10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1	安全文明施工控制目标	按照国家《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省市安全文明施工相关规定的要求执行；
12	响应人资质条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件、能力和信誉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同时投标人必须是中小企业，并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须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真实有效的营业执照； 3.2、投标人须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且须提供自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以社保网络查询或社保中心出具的证明为准,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3.4、投标人自行出具本企业的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3.5、投标人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结果（查询/承诺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信息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

		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3.8、投标人需提供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3.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0、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不接受
14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5	答疑会	■不召开
16	分包	■不允许
17	实质性偏差	■不允许
18	是否接受选择性报价方案	不接受：首次响应文件只允许一个报价方案
19	最高限价（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最高投标限价：92.358943 万元 注：本项目招标方式为竞争性磋商，分为两轮报价。响应人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作为第一次报价，不得高于项目预算金额且不公开；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参与评标报价以最终报价为准。
20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5 日 形式：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21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形式	形式：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且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

23	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	响应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因响应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4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答疑纪要、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和修改文件（如有）、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等。
25	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第 6 条的规定，磋商保证金不再收取。
26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7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提供近三年(2023 年以来）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响应人成立不满三年的提供公司成立以来的资料，响应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最近一月的财务报告(表））；
28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
29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
30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1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章	1、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磋商文件是响应人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化响应文件，未对电子化文件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响应人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2、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人在进行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3、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响应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

32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响应人所上传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其中包含用于磋商响应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磋商响应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 注：响应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每个标段均要生成独立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2、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磋商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响应人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响应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磋商响应文件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871
33	响应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所有投标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34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否
35	竞争性磋商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10 月 14 日 08 时 30 分 地点：灵宝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 评标二室。

36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 由采购人代表 1 人、有关经济、技术专家 2 人，共 3 人组成。（或由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共 3 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参加评标的专家由招标人、监督人在灵宝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抽取终端随机抽取确定。
37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3 名
38	结果公示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成交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39	付款方式	项目完成招标、签订施工合同、进场开工,拨付合同价款的 30%，竣工初验后，拨付至合同价款的 80%，审定结算后，累计拨付至审定结算价 97%，剩余 3% 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一年且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40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按采购人要求 履约担保的金额：按采购人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提交时间：签订施工合同前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41	质保金	按采购人要求
42	行业划分标准	建筑业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 响应人须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响应文件，若因“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与其他响应人一致，机器码一致的所有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	质疑	一、响应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

		机构提出质疑。 二、要求响应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质疑函 接收单位：详见公告联系人 2、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二、响应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公告、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
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4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 5%**收取中标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由成交人支付，以成交金额为计费基数。 支付方式：现金或转账 收款单位：河南环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灵宝分公司 招标代理公司账户：1713221009100030822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宝北区支行
5	响应文件份数	开标时不再递交纸质响应文件，成交单位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提交**三份**纸质响应文件（与上传的响应文件须完全一致，并在封面加盖公章，侧面加盖公章骑缝章）。
6	不良行为记录	在以往建设项目中，因质量、安全、节能及交易活动受通报

		批评或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7	知识产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响应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成交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8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9	解释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部分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草案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已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委托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0	同义词语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响应人”进行理解。
11	电子化交易 注意事项	具体要求：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响应文件是响应人通过中心磋商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 一、电子化投标 （一）网上磋商保证金的缴纳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第 6 条的规定，磋商保证金

		不再收取。 （二）电子化响应文件的签章 1、响应人在生成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响应。 2、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磋商响应响应人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三）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响应人所上传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其中包含用于磋商响应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磋商响应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响应人点击以下链接学习 http://gzjy.smx.gov.cn/fwzn/004003/20200325/2b5a3a5a-f987-405c-993f-88f43e1d1ac3.html 注：响应人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2、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磋商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响应人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响应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磋商响应文件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磋商响应文件

		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4009980000 （四）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响应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响应人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响应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每位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响应人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响应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磋商响应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响应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该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响应人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唱标。

		响应人应保证在磋商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响应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磋商时响应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磋商响应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响应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响应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响应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审时，磋商小组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响应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响应人对质疑进行回复。响应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如磋商小组对需要回复的响应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响应人放弃回复，磋商小组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1、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内容以响应文件为准，其资料真实性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同时响应人要完善主体库。 2、评审打分部分：评审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响应人自行上传到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响应人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响应文件编制，在响应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响应人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等信息编入响应文件，便于进行

		资格审查及评审打分。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磋商项目已具备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竞争性磋商。

1.1.2 本磋商项目采购人：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磋商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磋商项目名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磋商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磋商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 磋商范围、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磋商范围：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磋商项目的工期：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磋商项目的质量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 响应人资格要求

1.4.1 响应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公告

1.4.2 响应人须知规定本磋商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磋商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为本磋商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磋商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磋商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磋商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磋商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磋商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响应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由响应人自行踏勘。

1.9.2 响应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响应人在踏勘现场中看到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响应人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2.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2.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响应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工程量清单（另附）；

（6）图纸（另附）；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的形式，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以公告形式发布到网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但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3.2 磋商报价

3.2.1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工程内容，响应人应对本次招标工程的全部工作内容进行报价。磋商报价应是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3.2.2 磋商报价应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技术规范等规定的，实施和完成招标工程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达到质量和工期目标、安全文明、环境保护等要求,正式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需的全部费用。

3.2.3 响应人的磋商报价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答疑等，充分考虑市场价格、风险因素，在合理范围内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

3.2.4 响应人应结合自身条件，并充分考虑本工程施工难度、工期的要求、质量要求以及市场因素、现场环境因素、社会因素、市场价格调整因素等各方面原因合理报价。磋商报价将被认为已综合考虑了在施工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费用。成交人无权再以任何理由提出延长工期、增加价款或索赔等要求。

3.2.5 响应人在磋商报价前可踏勘施工现场，充分考虑工地现状条件可能影响到工程正常施工的所有风险因素。无论响应人是否进行了上述现场踏勘工作，其磋商报价中均将被认为已包含有工地现状在施工作业期间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用，响应人成交后则无权因此要求任何工期或费用上的索赔。

3.2.6 施工期间由于工程条件发生变化或响应人原因造成施工方案的更改，所增加的措施费用及工期一概不予调整，相应的费用响应人应在磋商报价中充分考虑，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3.2.7 磋商报价要求

（1）各响应人在投标时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份完整的工程量清单；

（2）各响应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商，应充分考虑该工程实施时的各种风险，并将其考虑在本次投标报价各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中，结算时综合单价不做调整（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3）本次磋商的最终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磋商最高投标限价，高于磋商最高投标限价的报价将不再评审；

（4）磋商响应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5）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方式，允许二次报价。

3.3 磋商有效期

3.3.1 磋商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3.3.2 在磋商有效期内，响应人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3.4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3.5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3.5.1“近年财务状况表”可附财务会计报表，具体年份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3.5.2“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3“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可附成交通知书或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可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3.6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磋商响应文件可按第八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项目实施周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响应人所上传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其中包含用于磋商响应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磋商响应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

电子化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响应人点击以下链接学习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00325/4a2f9fa3-b923-4ddd-bd6f-138a0b63f7d1.html

3.7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响应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4.投标

4.1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4.1.1 响应人在进行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签章时，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响应人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签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响应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响应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响应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4.3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响应人不得补充、修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

5.磋商

5.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响应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等。

5.2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响应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每位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标、唱标。每位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

5.3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响应人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响应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磋商响应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响应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该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5.4 磋商小组

5.4.1 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评审专家 2 人由采购人依法从相关专家库抽取。或评审专家 3 人全部从相关专家库抽取。

5.4.2 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递交给采购人。

5.4.3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5.4.3 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磋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初步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5.4.4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响应人或响应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响应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5.5 磋商原则和方法

5.5.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5.5.2 磋商在磋商小组应当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将遵照磋商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响应人。

5.5.3 评审方法

（1）初步评审（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确定合格的响应人。

（2）各响应人依据各自情况进行最后报价。

（3）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6 对响应人的评价

在初审阶段,响应文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属于重大偏差，为未能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无效标处理：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的；

（2）响应文件中无报价、无工期、无质量等级或工期、质量达不到磋商文件要

求的；

（3）响应文件有保留或合同草案有采购人不可接受条件；

（4）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人资质要求的；

5.6.1 磋商小组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且通过初步审查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

5.6.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完成后，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不少于三家。

5.6.3 经磋商确定最终工程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后，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6.4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磋商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6.5 如果第一名响应人放弃成交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7 确定成交人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由高到低得分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6.合同授予

6.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

6.2 成交候选人公示

采购人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成交候选人。

6.3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

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响应人。

6.4 履约、支付担保

6.4.1 履约担保金额：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与前附表一致。

6.4.2 采购人支付担保的提交与释放程序：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与前附表一致。

6.4.3 成交人不能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6.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当予以赔偿。

6.5 签订合同

6.5.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当予以赔偿。

7.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7.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7.5 投诉

响应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磋商评审办法

1. 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响应文件（提交最终报价的响应人不少于三家），按本章节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综合评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最终磋商报价的权重占 30%

（2）技术标的权重占 50%

（3）综合标的权重占 20%

2.2.2 评分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3. 磋商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应该以响应人上传响应文件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扫描件为准，进行核验。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磋商将被否决。

3.1.2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2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磋商将被否决。

3.1.3 响应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磋商作无效标处理：

（1）串通磋商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4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修正

的价格经响应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响应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磋商将被否决。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磋商小组发现响应人最终提交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者在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时明显低于最高投标限价，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响应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响应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磋商作无效标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响应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响应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响应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响应人的最终得分

（1）磋商小组完成对最终磋商报价、技术标和综合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响应人的最终得分。

（2）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3.5 磋商结果

3.5.1 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3.5.2 磋商小组完成磋商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磋商函签字并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以二次报价为准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中小企业声明	投标人必须是中小企业，并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投标人须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且须提供自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以社保网络查询或社保中心出具的证明为准,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投标人自行出具本企业的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材料	投标人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结果（查询/承诺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证明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信息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控股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	投标人需提供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书）

2.1.3	响应评审标准	响应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工期	3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磋商价格	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为 92.358943 万元

评分标准

评分部分（满分 100 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标：30 分 技术标：50 分 综合标：20 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商务标（30 分）	投标报价	1、本次竞争性磋商分为两轮报价，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作为第一次报价，不得高于项目预算金额且不公开；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以最终报价参与评标报价。 2、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响应人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最低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通知响应人进行解释。如响应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对该响应人将不予推荐。

		注： （1）分值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进行价格扣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技术标（50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0-10 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科学合理、详实、完整、操作实施性强，关键技术问题的 认识及其对策措施是否科学严谨。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完全符合科学合理、内容详实、规范以及可行性强，得 10 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内容简单，科学合理性、规范以及可行性一般，得 6 分；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粗略不完整，科学合理性以及可行性差，得 2 分。缺项不得分。
	施工方案与技 术 措 施（0-10 分）	根据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的合理性、科学性及可操作性。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详细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 10 分；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简单、科学合理、可行性一般得 6 分；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粗略、不合理、可行性差得 2 分。 缺项不得分。
	质量管理体系 与 措 施（0-8 分）	有具体质量保证措施，人员组织与设备投入满足项目要求，专业、人员、设备匹 配合理。针对本项目制定出切实可行的施工保证措施。 编制计划详细完整、进度合理、可行强得 8 分； 编制计划简单、进度合理、可行性一般得 5 分； 编制计划粗略、进度不合理、可行性差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0-6 分）	有具体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人员组织与设备投入满足项目要求，专业、人员、 设备匹配合理。针对本项目制定出切实可行的施工保证措施。 编制计划详细完整、进度合理、可行强得 6 分； 编制计划简单、进度合理、可行性一般得 3 分；编制计划粗略、进度不合理、可行性差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0-6 分）	有具体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人员组织与设备投入满足项目要求，专业、人员、 设备匹配合理。针对本项目制定出切实可行的进度保证措施。 编制计划详细完整、进度合理、可行强得 6 分； 编制计划简单、进度合理、可行性一般得 3 分；编制计划粗略、进度不合理、可行性差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0-6 分）	根据确保文明及环保施工的的组织措施先进、合理性可靠、针对性强的得 4-6 分，一般的得 1-3 分，否则不得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0-4 分）	根据设备配备计划和劳动力配备计划的合理性，可靠的得 3-4 分，一般的得 1-2 分，否则不得分。
	缺项为 0 分。不缺项不低于最低分	
综合标（20	企业业绩（0-6 分）	能够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业绩的每项得 2 分，每增加一个业绩得 2 分，最多 6 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响应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经理业绩（0-4 分）	项目经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4 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响应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项目经理业绩不可与企业业绩重复计分。）**

分）	优惠条件承诺（0-3 分）	优惠承诺应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基本合理， 基本详实可行。在 0-3 分范围内打分：合理、详实可行的得 3 分；较合理、详实可行 2 分；一般合理、不详细完整的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
	质量、工期承诺（0-3 分）	承诺质量、工期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有具体措施，在 0-3 分范围内打分:合理、详实可行的得 3 分:较合理、详实可行 2 分:一般合理、不详细完整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履职尽责承诺（0-4 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 在 1-4 分范围内打分：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得 4 分；比较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 2 分；片面、不详细、不完整的 1 分。
	缺项为 0 分。不缺项不低于最低分	
响应人综合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综合标得分 响应人的报价应包含响应人所承诺的应达到的工程质量标准及其他承诺应达到的标准所包含的所有费用。		

注：1、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内容以响应文件为准，其资料真实性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评审打分部分：评审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响应人自行上传到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响应人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响应文件编制，在响应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响应人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等信息编入响应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审打分。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成交人签定的合同为准）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_____。

5.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

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使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否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否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处以 10 万元违约金，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处以 8 万元违约金，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工程开工前 2 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处以 3 万元违约金，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发包人、总监理工程师书面批准后方可离开。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处以 3 万元违约金，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处以每人每天 600 元违约金，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全部工程禁止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_____ 。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_____/_____；

（2）_____/_____；

（3）_____/_____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_____ 。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

7.1.2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种方式：

（1）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_____%的工程款；

（3）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

责任：_____。

（7）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19. 争议解决

19.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19.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19.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19.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在附件中进行下载）

第六部分　图纸

（图纸在附件中进行下载）

第七部分　技术标准和要求

依据施工方案和技术文件要求，本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注：因本项目为电子标，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并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目　录

（格式可自拟）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七、项目管理机构

八、资格审查资料

九、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一）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_____：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在此郑重表示，愿意按照国家规范要求、遵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出的各项要求，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工程质量要求_____，完成相关服务。

2．我方承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逾期可视为放弃成交。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承诺满足合同专用条款中补充条款的内容。

（6）我方承诺并理解采购人不以最低磋商价为成交价的唯一选择。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其他补充说明）_____。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填写能联系到的电话号码，方便通知二次报价）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因本项目为电子标，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并以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二）响应函附录（第一轮报价）

项目名称					
响应人					
项目经理		级别		注册编号	
技术负责人		级别		证书编号	
磋商范围					
工期					
磋商总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质量要求					
磋商有效期					
备注					

响 应 人（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因本项目为电子标，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并以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响应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 应 人（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因本项目为电子标，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并以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_____系（响应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因本项目为电子标，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并以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四、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1．响应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施工组织设计应从施工全局出发，充分反映客观实际，符合国家或合同的要求，统筹安排施工活动有关的各个方面，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职称证（如有）、身份证、劳动合同等；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证书（执业证或上岗证书）、身份证等；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响应人名称</td><td colspan="8"></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4"></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3"></td><td>电 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3"></td><td>电子邮件</td><td colspan="2"></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3"></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3"></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3"></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基本账户开户</td><td colspan="3"></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基本账户账号</td><td colspan="3"></td><td>技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8"></td></tr>
<tr><td>备　　注</td><td colspan="8"></td></tr>
</table>

注：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材料的扫描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

提供近三年（2023 年以来）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响应人成立不满三年的提供公司成立以来的资料，响应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最近一月的财务报告(表)）；

（三）承诺书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公司名称）在此郑重声明，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本人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本人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响 应 人（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因本项目为电子标，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并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四）近年来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六）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响应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七）响应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金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见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响应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响应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响应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六、参加本次招标采购办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响应）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六）与采购人、其他响应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投标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因本项目为电子标，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并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八）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九、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

2、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附件1：承诺书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响 应 人（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因本项目为电子标，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并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附件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

（提醒：如果响应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需）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